

阳新县县级政府采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131-2021CG-051

采购单位：阳新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阳新县龙港镇 2019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程监理

湖北智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02
第二章	磋商须知·····	05
第三章	采购货物（服务）技术参数、规格及要求·····	16
第四章	评审办法及评审标准·····	18
第五章	合同书（格式）·····	23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5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受邀请供应商名称）：

磋商小组确定你公司为阳新县龙港镇 2019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程监理项目磋商供应商，现邀请你公司参加竞争性磋商。

一、项目编号：131-2020CG-051

二、项目名称：阳新县龙港镇 2019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程监理

三、磋商内容：阳新县龙港镇 2019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程监理服务的全部内容。（详见采购需求及参数清单）。

四、采购预算：31.06 万元（超过此预算的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五、供应商资格条件

（一）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之规定的基本条件。

（二）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并须提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且必须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须提供网站截图）、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特定条件：1、供应商应具备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专业乙级或国家建设行业主管部门核发的水利水电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

2、供应商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必须具有水利水电行业监理工程师证书，且证书上记载的工作单位为该投标单位；须提供近三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发票及相关证明材料。

六、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否。

七、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得

（一）领取时间：即日起至 2021 年 4 月 13 日 17:30 时止（工作时间）。

（二）领取方式：采购代理公司按磋商小组征集并确定好的供应商发送电子邮件通知其合格，并邀请其前往采购代理公司领取纸质采购文件。本采购文件 300 元/套。

八、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磋商时间和磋商地点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1 年 4 月 19 日时整（开始接受响应文件）。递

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即为磋商时间，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磋商响应文件送达地点：阳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开标厅（阳新大道熊家垸安置小区东侧）。

九、届时请参加磋商的授权代表随身携带有效身份证、法人身份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磋商会并参加磋商，否则磋商小组将拒绝供应商参加磋商。

十、询问和质疑

相关供应商对磋商文件、磋商过程和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采购代理公司提出询问和质疑。质疑时请提交书面质疑函一份（法人或负责人）代表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并附相关证据材料。

十一、公告期限：自磋商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十二、联系方式

采购人：阳新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17771057470

地址：阳新县兴国镇枫林路 40 号

采购代理机构：湖北智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谢晓玲

电 话：13677145220 13886457588

电子邮箱：323100811@qq.com

联系地址：阳新县锦富路 16-18 号

湖北智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6 日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磋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 目	内 容
1	项目名称	阳新县龙港镇 2019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程监理
2	项目编号	131-2021CG-051
3	采购人	名称：阳新县农业综合开发服务中心 地址：阳新县兴国镇枫林路 40 号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方式：17771057470
4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湖北智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阳新县兴国镇锦富路 16-18 号 联系人：谢晓玲 联系电话：13677145220 13886457588 电子邮箱：323100811@qq.com
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否
6	是否接受联合体	否
6	联合协议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价格扣除比例	6%
7	同类业绩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国土整治项目、农业综合开发项目、新增千亿斤粮食产能项目、小农水项目业绩。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中所叙述的货物、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

2. 定义

2.1“采购人”是指：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2.2“监管部门”是指：阳新县政府采购办公室、阳新县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2.3“采购代理机构”是指：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2.4“磋商文件”是指：竞争性磋商文件。

2.5“供应商”是指：获得该项目磋商小组确定参加竞争性磋商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磋商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2.6“货物”是指：是指成交供应商按本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货物及其相关服务。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另有规定的除外。

2.7“服务”是指：成交供应商按本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所有服务。

2.8“响应文件”是指：供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价格、技术、服务和合同草案条款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3.供应商的应具备以下条件，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对于未提供或提供的材料不符合本文件要求的，磋商小组将拒绝其参加磋商。资格证明文件应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响应文件正本中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为复印件的，应加盖公章。

3.1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明材料；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2 如经营、开发或承担本采购项目的货物、服务国家有相关资质要求、或强制性规范、或行业标准的，应已经取得并提供相应的资质证书；

3.3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

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网页打印件。

3.4 本文件第一章第五条除上述以外的条款。

4. 费用

4.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费用，不论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4.2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经过采购代理机构与采购人协议，规定由中标单位支付，供应商报价时应将此费用考虑进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但磋商报价不允许列入此项费用）。采购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如下：

招标类型 中标 费率 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0-500	1.1%	0.8%	0.70%
500-1000	0.8%	0.45%	0.55%

4.3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信息服务费由公共资源交易经办机构向中标人收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信息费收费标准参照湖北省物价局和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联合下发的《关于降低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信息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鄂价工服[2017]61 号）文件执行。

二、响应文件的编制

5. 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5.1 响应文件以及与集中采购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5.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5.3 响应文件应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供应商受邀参加本文件多个包磋商的，其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每包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

5.4 如因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磋商小组有权拒绝其补充和磋商。

5.5 响应文件的组成

不限于以下内容,应该有的必须提供,如未提供,磋商小组有权拒绝其响应文件:

- 1) 磋商书 (附件 1) ;
- 2) 报价汇总表(附件 2) ;
- 3) 报价明细表(附件 3);
- 4) 资格性符合性检查对照表(附件 4);
- 5) 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附件 5);
- 6) 合同草案条款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附件 6) ;
- 7) 法人 (负责人) 代表授权书 (附件 7) ;
- 8)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附件 8);
- 9) 财务状况报告,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附件 9);
- 10)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附件 10);
- 1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附件 11);
- 12)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网页打印件(附件 12)。
- 13)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等 (如果有的话) (附件 13)。

本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及资料。

6. 计量单位: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 本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三、响应文件有效期

7. 本项目磋商内容自磋商之日算起 (60) 日历日内保持有效。磋商结束后, 在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改变磋商报价、服务期及承诺的全部义务。响应文件有效期比本文件规定短的, 磋商小组将视响应文件无效予以拒绝。

8. 在特殊情况下, 在原磋商有效期满之前, 采购代理机构可向供应商提出延长

磋商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但其响应文件在原有效期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

四、报价要求

9. 报价以人民币报价。

10.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超过采购预算的总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11.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的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五、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12. 响应文件的份数和封装

12.1 响应文件一式三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响应文件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2.2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正本的每一页须加盖磋商人公章。

12.3 响应文件中的任何行间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字并加盖磋商人公章才有效。

12.4 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编制目录和页码，采用刷胶装订。

12.4 磋商人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一起密封装于一个档案袋内，加贴封条。

封套上应写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磋商内容、供应商名称和有“在（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加盖磋商人印章。

12.5 报价汇总表（见第六章附件 2）除了响应文件外，应单独打印一份，单独封装。封套上应写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磋商内容、供应商名称、报价文件和有“在（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加盖磋商人印章。随同响应文件一起递交。

13. 响应文件的递交

13.1 所有响应文件应于第一章“竞争性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时间前递交到采购

代理机构指定地点。

14. 迟交的响应文件

14.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或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任何响应文件。

六、磋商小组的组成

15.磋商小组成员由采购人代表一名和外聘专家两名组成，外聘专家从湖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5.1 磋商小组负责制定磋商文件、确定磋商供应商名单、响应文件的评审、磋商谈判、商务服务评议并评分、根据综合评分情况编写评审报告，协助处理质疑等工作。

七、磋商的步骤

16. 供应商授权代表及其项目相关的商务技术人员按要求参加本项目磋商过程。

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委托授权代表至少须有一名技术人员参加磋商。若磋商小组和授权代表磋商时，授权代表只能简单的回答"不知道"、"不清楚"等，该供应商的磋商将有可能被拒绝。

17. 资格性审查

17.1 磋商小组验证各供应商代表或委托授权人的身份。供应商代表或委托授权人身份与响应文件不符的、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加盖印章和签字的，磋商小组将拒绝该供应商参加磋商。

17.2 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规定对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审查内容包括供应商资格条件、实质性响应的情况等。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并告知有关供应商。具体评审内容见本章第 3 条。

18. 第一轮磋商

18.1 磋商小组将按照随机抽签的顺序或按照签到的顺序决定供应商的磋商顺序，并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18.2 磋商小组对照磋商文件与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分别就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

进行磋商，并了解其报价组成情况。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竞争性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18.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说明

- 1) 磋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3) 供应商可以对参加竞争性磋商项目的采购需求提出优化建议，并以书面提交磋商小组。

18.4 磋商小组按磋商文件设定的方法和标准确定供应商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该供应商即为合格的供应商。

18.5 第一轮磋商后，合格的供应商超过三家的，磋商小组可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采购人的实际需求及与各供应商的磋商情况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并进行下一轮竞争性磋商，或直接进入最后报价。变动后的磋商文件至少有 3 家供应商满足。

18.6 合格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磋商小组、采购人在调整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后进行下一轮磋商。否则，本次磋商终止。

19.磋商文件修正

19.1 磋商小组可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9.2 磋商小组将磋商文件的修改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19.3 供应商根据第一轮磋商情况和磋商文件修改书面通知，对原响应文件进行修正，并将修正文件签字（或盖章）后密封送交磋商小组。逾时不交的，视同放弃磋商。修正文件与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应。

19.4 对无法详细描述需求，需要供应商提供设计或者解决方案的项目，磋商小组

可以根据采购人对需求确认情况，进行多轮磋商，直至采购人代表最终确认采购需求为止。

20. 第二轮磋商

20.1 磋商小组就修正后的磋商文件与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20.2 第二轮磋商结束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及变动后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超过或不足三家的，按照上一轮磋商程序办理，以此类推。

21. 最后报价

21.1 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中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在磋商结束后，所有继续参加磋商合格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1.2 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中不能详细描述和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通过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在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合格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1.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政府采购预算或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磋商活动终止。

21.4 **最后报价文件应签字（或盖章）、密封，并在规定的同一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1.5 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供应商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22. 综合评议

22.1 磋商小组将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办法对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服务评议和价格评议。

22.2 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具体见“第四章评审办法及评审标准”。

23.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项目价格评议

23.1 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项目，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产品参加谈判的，给予《磋商须知前附表》确定比例进行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所称产品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产品、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或非监狱企业生产的货物。

23.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的供应商，应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等原件。提供其他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产品，应出具所提供产品制造企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等原件，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23.3 对小型、微型企业与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磋商须知前附表》确定比例进行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给予联合体按《磋商须知前附表》确定比例进行价格扣除。

23.4 对于未按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等原件，或声明函内容不能说明所提供产品、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的企业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给予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4.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计算公式：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

24.1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若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以大写金额为准。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5. 磋商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响应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八、确定成交供应商

26.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7.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的候选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九、成交公告和质疑

28.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公告期为一个工作日。

29.相关供应商对成交结果、磋商过程有询问或质疑的，可在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依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政府采购询问或质疑程序处理。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29.1 质疑人的名称、地址、电话及联系人（法人或负责人授权代表）等；

29.2 质疑人法人（负责人）签章和单位公章；

29.3 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依据；

29.4 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9.5 以联合体形式参与磋商的，则必须联合体各方共同签署、盖章；

29.6 提起质疑的日期。

十、签订合同

30.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供货（服务）合同。

十一、付款方式

31.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80%，余款工程质保期满后付清。

十二、适用法律

32.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相关法规。

十三、磋商失败条件

33.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3.2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3.3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实际参与的供应商不足法定家数的。

第三章 采购货物（服务）技术参数、规格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阳新县龙港镇 2019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实施地点在阳新县龙港镇，包括土地平整、土壤改良工程、灌溉与排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持工程、设备及设备安装工程，工程建设投资总额 3072.3779 万元。项目建设工程监理费预算为 31.06 万元。

1. 服务内容：阳新县龙港镇 2019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程监理服务的全部内容。

2. 工作要求：

施工质量控制：审查承包人的质量保证体系和措施；审查承包人的实验室条件；依据工程施工合同文件、设计文件、技术标准，对施工全过程进行检查；对重要部位、关键工序进行旁站监理；按照有关规定，对承包人进场的工程设备、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中间产品进行跟踪检测和平行检测。复核承包人自评的工程质量等级。审核承包人提出的工程质量缺陷处理方案，参与调查质量事故。配合委托人在工程保修阶段完成合同约定的工作。

2. 服务期限：从工程开工至工程竣工综合验收合格为止。

3. 服务地点：阳新县龙港镇镇龙港、上泉、坊上、官庄、石角、钟山、高黄、黄桥、石下、辛田等村。

5. 质量标准：合格。

二、技术要求

1、监理规范：

《水利工程项目施工监理规范》（SL288-2003）。

2、技术标准：

2.1、依据文件的要求，本招标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须达到国家和省、市或行业的现行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要求。

2.2、根据工程设计要求，该项工程施工还应满足下列标准要求：

- （1）《灌溉与排水工程设计标准》（GB50288—2018）；
- （2）《湖北省土地整治项目规划设计规范》（DB42/T681-2011）；
- （3）《渠道防渗工程技术规范》（SL18-2004）；
- （4）《节水灌溉工程技术规范》（GBT50363-2018）；
- （5）《湖北省高标准农田建设标准》（鄂财办发[2016]5号）；
- （6）《高标准农田建设通则》（GB/T30600-2014）；

上述标准、规范及规程仅是本工程的最基本依据，并未包括实施中所涉及到的所有标准、规范及规程，并且所用标准和技术规范均应为合同签订之日为止的最新版本。

3、技术要求

(1) 供应商对招标项目的理解和总体设计思路要阐述清楚；

(2) 供应商对招标项目工程服务的特点、关键技术问题的认识要有对策措施；

(3) 供应商对服务工作量及计划安排要有详细说明，并对工程的质量、进度等方面提供保证措施；

(4) 供应商对后续服务要有具体安排及保证措施。

三、商务要求

1、监理工期：从工程开工至工程竣工综合验收合格为止。

报价要求：不得超过预算价。最终报价单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供应商应根据服务要求进行报价。

(报价包括完成规定范围和期限内的所有工作费用。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3、付款方式：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80%，余款工程质保期满后付清。

三、服务要求：

1. 服务期内成交供应商必须在阳新县城内设有固定正式办公场所和配置必需的办公设备；

2. 服务期内成交供应商必须为本项目组建最少三人的技术团队（正式员工）常驻本县（具相关专业中级职称或以上），承诺未经采购单位同意不得更换；

3. 服务期内对于采购单位的服务要求，成交供应商必须承诺 24 小时内到位。如服务不及时，按天赔付施工单位误工损失。

第四章 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磋商小组将按以下工作程序进行评标：

一. 响应文件初审：

初审分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1 资格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递交的资格审查资料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资格审查时，出现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资格审查标准”条款的，或所递交的资格证明文件不足以证明其符合磋商文件中“资格审查标准”条款的，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2 符合性审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符合性审查时，出现不符合磋商文件中“符合性审查标准”条款的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	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具有合格的营业执照（三证合一）且在有效的营业范围之内
	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具备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专业乙级或国家建设行业主管部门核发的水利水电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 2、供应商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必须具有水利水电行业监理工程师证书，且证书上记载的工作单位为该投标单位；须提供近三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发票及相关证明材料。
	财务状况	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且有盈利或成立未满一年的企业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完税及社保证明	响应截止时间前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的（12、1、2月）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完税证明）和缴纳企业人员社会保障资金（缴费凭证）的相关材料；（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免缴或迟缴的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供应商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

		未在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内的书面声明	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期间未在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内的书面声明
		无不良及失信、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无不良记录及失信记录且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无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截图加盖公章，截图日期在本公告发布日之后）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	有效身份证明	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者《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密封、签注、盖章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
		投标报价	供应商只有一个报价，投标金额未超过采购预算
		磋商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服务周期	符合磋商文件中的相关规定
		技术响应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没有存在不符合磋商文件的技术要求和提供虚假信息应标的
		资格证明材料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交了足以证明其资质的材料

二. 响应文件评审：

（一）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即满分100分，其中技术与服务评议占45%，商务综合部分占45%，报价占10%。

（二）评审步骤

1. 商务综合评议（占45%）：磋商小组依据“评分标准”中的分值标准进行评分；
2. 技术与服务评议（占45%）：磋商小组依据“评分标准”中的分值标准进行评分；
3. 价格评议（占10%）：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10$$

4.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三) 评分标准

评分项目		分数	评分标准		
1	报价部分	10	以所有合格供应商最终报价中最低的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 10 分。其它供应商的报价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磋商报价）×10 分。计算时保留两位小数。为保证服务质量，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报价过低时，将对其进行成本分析，评标委员会认为报价低于成本价时将否决其投标。		
	技术部分 (45 分)	工程分析 (6 分)	2 分	监理范围与目标明确	描述明确、清晰 2 分
					描述基本明确 1 分
					描述不明确、不清晰 0 分
			2 分	对影响工程工期、质量、投资的关键问题以及工程的重点和难点分析	分析准确 2 分
					分析基本准确的 1 分
					分析不准确 0 分
		2 分	结合工程特点，对上述问题提出针对性措施、建议合理得当	合理得当 2 分	
				基本合理基本得当 1 分	
				不合理不得当 0 分	
		质量控制 (10 分)	2 分	质量控制内容全面	内容全面 2 分
					内容基本全面 1 分
					内容不全面 0 分
			2 分	质量控制制度健全	制度健全、科学 2 分
					制度基本健全、科学 1 分
					制度不健全、科学 0 分
			2 分	质量控制措施正确完善	措施正确完善、科学、针对性强 2 分
					措施正确完善、科学 1 分
					措施基本正确不完善 0.5 分
					措施不正确不完善 0 分
			1 分	旁站监理工作计划具体、部位明确	计划具体、部位明确 1 分
					计划具体、不明确 0.5 分
		计划不具体、部位不明确 0 分			
		2 分	工程原材料和中间产品质量检测控制措施可行、跟踪检测和平行检测计划可行、频数符合要求	可行、符合要求 2 分	
				可行、基本符合要求 1 分	
不可行、不符合要求 0 分					
1 分	工程质量评定及验收方法和工作流程正确	科学、正确 1 分			
		科学、基本正确 0.5 分			
		不科学、不正确 0 分			
进度控制 (3 分)	3 分	进度控制内容全面、制度健全、措施正确完善	内容全面、制度健全、措施正确 3 分		
			内容全面、制度健全 2 分		
			内容不够全面、制度基本健全，措施基本正确 1 分		

2				内容不全面、制度不健全、措施不正确 0分	
		投资控制 (4分)	4分	投资控制内容全面、制度健全、措施正确完善	内容全面、制度健全、措施正确完善 4分
					内容不够全面、制度健全、措施正确完善 3分
					内容不够全面、制度不够健全、措施正确完善 2分
					内容不全面、制度不健全、措施不正确不完善 0分
		合同信用管理和组织协调 (6分)	2分	信息管理制度健全、方法正确	制度健全，方法正确 2分
					制度健全，方法可行 1分
					制度欠健全，方法可行 0.5分
					制度不健全，方法不正确 0分
			2分	合同管理措施正确、完善	措施正确、完善 2分
					措施可行，完善 1分
					措施可行，欠完善 0.5分
					措施不正确，不完善 0分
			2分	协调建设各方关系的措施可行	措施正确 2分
					措施可行 1分
					措施不正确 0分
		施工安全及文明施工监理 (4分)	1分	施工安全监理的范围和内容明确全面	全面 1分
					欠全面 0.5分
					不全面 0分
			2分	施工安全监理制度健全、措施正确完善	制度健全、措施正确 2分
					制度健全、可行 1分
					制度欠健全，措施可行 0.5分
					制度不健全、措施不正确 0分
			1分	文明施工监理措施正确完善	正确完善 1分
					欠完善欠准确 0.5分
				不完善不正确 0分	
突发事件处置能力 (1分)	1分	对现场突发事件的处置方案内容完善、可行，思路清晰	完善、可行、思路清晰 1分		
			欠完善、思路清晰 0.5分		
			不完善、思路不清晰 0分		
监理人员进场工作计划 (3分)	3分	监理人员进场工作计划满足工程建设需要	满足 3分		
			欠满足 2分		
			不满足 0分		
拟配置的检测及办公备 (3)	3分	检测及办公设备配备齐全且满足工程建设需要	满足 3分		
			欠满足 2分		
			不满足 0分		
随时可调用的后备资源 (2分)	2分	具有随时可调用的总监理工程师、专业监理工程师和检测及办公设备配备	具有、配备 2分		
			欠具有、配备 1分		
			欠具有、欠配备 0.5分		
			不具有、不配备 0分		
合理化建议	3分	具有科学、合理、可行及具体措施的合理化建议	具有科学、合理、可行及具体措施的合理化建议 3分		

		(3 分)			欠科学、合理、可行及具体措施的合理化建议 2 分
					欠科学、可行及具体措施的合理化建议 1 分
					不具有科学、合理、可行及没有具体措施的合理化建议 0 分
3	综合部分 45 分	总监理工程师资格 (7 分)	3 分	须被投标人聘为总监理工程师和水利专业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	须被投标人聘为总监理工程师和取得水利专业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 3 分
					没有被投标人聘为总监理工程师和取得水利专业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 0 分
			4 分	职称	具有高级职称 4 分
		具有中级职称 2 分			
		不具备职称 0 分			
		总监理工程师工作经验 (6 分)	6 分	近五年(从投标截止日往前推算,以监理合同为准,下同)担任过同类工程总监理工程师职务的,每一个项目得 2 分	担任过 3 项 6 分
					担任过 2 项 4 分
					担任过 1 项 2 分
					担任过 0 项 0 分
		总监理工程师月驻现场工作时间(1 分)	1 分	总监理工程师月驻现场工作时间不少于 22 天,且有违约处罚(每少 1 天,愿按日工资的 5 倍及以上进行处罚)的承诺	承诺 1 分
					没承诺 0 分
		拟任本项目人员配置情况及能力(12 分)	6 分	水利专业监理工程师每个得 1 分	4 个 6 分
					3 个 4 分
					2 个 2 分
					1 个 1 分
					0 个 0 分
			4 分	拟派专业监理工程师同时具备注册造价工程师证书	同时具备 2 人 4 分
					同时具备 1 人 2 分
					不具备或不同时具备 0 分
			2 分	拟派专业监理员取得监理员资格证书或有相关从业(学习)经历的	具备 2 人 4 分
具备 1 人 2 分					
不具备 0 分					
投标文件的完整性(2 分)	2 分	投标文件无漏页、无错页	每有一处扣 0.5 分,最高扣 2 分		
监理业绩(10 分)	10 分	近五年(从投标截止日往前推算,以监理合同为准,下同)承接过同类监理工作的	每一个得 2 分,本项最高 10 分		
认证体系及信用(7 分)	2 分	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	通过 2 分		
			不通过 0 分		
		2 分	通过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标准	通过 2 分	

		分)	准	不通过	0 分
		2 分	通过 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标准	通过	2 分
				不通过	0 分
		1 分	具有中国水利工程协会认定的 A 级以上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具有	1 分
				不具有	0 分
		合计	100		

备注：以上所有须提供证件、证书、有关资料等投标人都须提供原始资料的真彩扫描打印件并加盖公章供专家评委评审，否则不得分（中标后须再提交原件检查）。投标人投标时须认真对待、如实应标。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一经查实，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之规定，将对供应商处以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等。

第五章 合同书（参考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法》和《合同法》。采购人和供应商之间的权利和义务，应当按照平等的原则以合同方式约定。此合同书仅作为签订正式合同时的参考，正式合同书应包括本参考格式之内容。）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签订日期：

签订合同地点：

本合同由（以下简称“需方”）与（以下简称“供方”）签订。

供方以总金额万元人民币（用大写数字书写）向需方提供如下货物：

经双方协商，同意按下列条文执行：

1.本合同供、需双方必须遵守国家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并各自履行应负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2.需方保证按合同条款规定的时间和方式付给供方到期应付的货款，并承担应负的责任和义务。

3.供方保证全部按合同条款规定的内容和交货期向需方提供合格的货物，并承担应负的责任和义务。

4.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4.1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

4.2供方成交的响应文件（副本）；

4.3合同书；

4.4合同条款；

4.5（集中采购机构名称）发出的成交通知书；

4.6在商洽本合同时，双方澄清、确认并共同签字的补充文件、技术协议。

5.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规定的合同文件内容相一致。

6.货物及数量

本合同所提供的货物及数量详见磋商文件的要求及供方响应文件中的承诺。

7.付款条件

本合同的付款条件在磋商文件的磋商书中有明确规定。

8.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见合同书，分项价格在供方的最终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

9.交货时间和交货地点

本合同中货物的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明确规定。

10.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供、需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如申请公证的，合同需经公证机构公证后生效。

11.合同的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份，需方执 份，供方执 份；副本一式 份，需方执 份，供方执 份，湖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壹份备案。

需 方： 供 方：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人（负责人）代表授权人(签字)： 法人（负责人）代表授权人(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税 号： 税 号：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阳 新 县 县 级 政 府 采 购

磋 商 响 应 文 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采购人：

项目名称：

磋商内容：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目 录

附件 1

磋商书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政府采购的磋商邀请，签字代表（姓名和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文件一份。

- 1) 磋商书 (附件 1) ；
- 2) 报价汇总表(附件 2) ；
- 3) 报价明细表(附件 3)；
- 4) 资格性符合性检查对照表(附件 4)；
- 5) 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附件 5)；
- 6) 合同草案条款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附件 6）；
- 7) 法人（负责人）代表授权书（附件 7）；
- 8)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附件 8)；
- 9)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附件 9)；
- 10)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附件 10)；
- 1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附件 11)；
- 12)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网页打印件(附件 12)。
- 13)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等（如果有的话）(附件 13)。

本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及资料。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 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第（编号、补遗书）（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 本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
4.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电话/传真：

电子信箱：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附件 2

报价汇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备注
1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		
2	相关阶段服务费		
监理与相关服务费合计			

注：本表仅作为磋商小组了解报价组成情况，不作为磋商供应商最终报价参与评分。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附件 3

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项 目	计算公式	金额(元)	占施工阶段监 理 服务费比例 (%)	备 注
1	主要监理人员 费用	—			
2	辅助人员费用	—			
3	企业综合管理费	$(1+2) \times A$			
4	利润	$(1+2+3) \times B$			
5	税金	$(1+2+3+4) \times C$			
监理服务费合计		$1+2+3+4+5$		—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备注：

1. 监理人员（包括主要监理人员和辅助人员）费用的内容包括劳动工资（含个人应缴纳的五险一金）、工资性补贴（含交通、伙食、流动驻外等补贴）、企业为监理人员缴纳的五险一金、监理人员的意外伤害保险（商业）或工伤支出。
2. 企业综合管理费的内容包括项目监理机构现场日常办公费、项目监理机构临时设施的维修与维护费、租赁费、工程测试验工器具使用费、经营管理后勤人员工资和工资性补贴（含个人应缴纳的五险一金、交通、流动驻外等补贴）、劳动保险费、特殊性工资、劳动保护费、职工福利费、经营管理后勤人员办公费、职工教育培训费、固定资产费、差旅交通费、业务经营费、财产保险费、党、团、工会、妇女等组织活动经费、企业研发费、其他费用等。
3. 利润是指监理人完成合同工作获得的盈利。
4. 税金是指监理人按照国家税法规定应当缴纳的各项税金及其附加。
5. 表中 A、B、C 分别为企业综合管理费费率、利润费率、税金税率。

附件 4

资格性符合性检查对照表

项目编号（包号）：

项目名称：

序号	资格性符合性检查内容	响应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说明	备注
1				
2				
3				
4				
5				
6				
7				
...				
自评结论				

说明：1. 备注栏中应提供相关内容在响应文件中的页码。

2. 应对照磋商文件的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的响应情况。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磋商文件要求，将导致响应文件无效。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附件 6

合同草案条款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项目编号（包号）：

项目名称：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部分	响应文件的响应部分	偏离说明	备注
1				
2				
3				
4				
5				
6				
7				
...				

说明：

1. 备注栏中应提供相关内容在响应文件中的页码。

2. 应对照磋商文件的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的已对磋商文件的服务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说明响应情况。特别对有具体数量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应提供具体数值。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磋商文件要求，将导致响应文件无效。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附件 7

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8

法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粘贴授权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
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

投 标 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月日

附件 9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
身份证明等证明材料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供应商是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材料等）

附件 10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一、参加本采购项目前一年度的财务报表（企业成立时间不足一年不适用），或其他证明具备实施本项目的财务状况证明材料；
- 二、参加本采购项目前，近期的纳税证明；
- 三、参加本采购项目前，近期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等。

附件 11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
证明材料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表格/内容）

11.1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所学专业		身份证号码			
毕业时间及院校				学历学位	
执业资格证书			从事项目工作年限		
专业			养老保险		
联系电话					
工作主要经历					
时间	工作单位		从事何种工作		职务职称
.....					
近年来业绩情况					
委托人	项目名称		投资(万元)	时间	证明人联系方式
.....					

附：1、身份证、资格证书以及其他相关证书的复印件；

2、社保部门出具的参加政府采购前六个月缴纳的社会保险证明资料复印件；

3、近年来工作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11.2 总监理工程师完成的类似监理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地址	
委托人电话	
项目等级	
工程造价	
监理服务费	
承担的监理工作	
监理服务期	
总监理工程师	
投入的监理人员数量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1. 投标人应提供总监理工程师已完成的类似监理项目情况。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2. 本表后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等。其中招标的项目应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非招标的项目附合同协议书。

(三) 承诺书

保证不更换项目总监、项目部主要人员及相关事项的承诺

致：

作为_____的供应商，一旦中标，我方郑重承诺：

1. 在该工程项目合同执行过程中不更换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主要技术负责人和项目其他监理人员；

2. 在该工程项目合同执行过程中项目总监、主要技术负责人和项目监理人员每月在现场的时间不少于 22 天，且严格接受采购人的每日考勤制度和请假制度，若有人员无故缺勤 1 天，我方自愿接受采购人处罚 500 元/天，若我方某一人员无故缺勤连续 5 天以上，将被视作严重不良行为，我方接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

3. 如因特殊原因需要更换项目其他监理人员，我公司会提前 7 天以书面形式报告采购人，在征得采购人同意后，后任继续行使合同文件约定的前任职权，履行前任的义务。

如果未按以上承诺到位，我公司愿意接受以下处罚：

1. 严重不良行为将被视为代理资质行为，由采购人向市、省和国家建设等行政主管部门报告，作一次不良记录；

2. 视情节轻重，给予 1 万-2 万元的罚款，或将应付工程款作为罚款扣留；

3. 本承诺函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单位(公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11.4 供应商近五年以来承接的类似项目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签约单位	时间(合同签订起止)	签约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仅限于近五年以来的类似项目业绩，后附证明其真实性的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复印件。

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附件 1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供应商自行编写）

附件 13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
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记录名单的网页打印件

（供应商自行彩色打印并加盖公章，查询时间应在本项目开始公示日起至投标日
止，）

附件 14-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单位的____项目（项目编号：）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企业法人（负责人）签字（签章）：

日 期：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序号	行业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员 (人)	总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 员 (人)	总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员 (人)	总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员 (人)	总资产 (万元)
1	农、林、牧、 渔业	≥20000			≥500			≥50			<50		
2	工业	≥40000	≥1000		≥2000	≥300		≥300	≥20		<300	<20	
3	建筑业	≥80000		≥80000	≥5000		≥5000	≥300		≥300	<300		<300
4	批发业	≥40000	≥200		≥5000	≥20		≥1000	≥10		<1000	<5	
5	零售业	≥20000	≥300		≥500	≥50		≥100	≥10		<100	<10	
6	交通运输业	≥30000	≥1000		≥3000	≥300		≥200	≥20		<200	<20	
7	仓储业	≥30000	≥200		≥1000	≥100		≥100	≥20		<100	<20	
8	邮政业	≥30000	≥1000		≥2000	≥300		≥100	≥20		<100	<20	
9	住宿业	≥10000	≥300		≥2000	≥100		≥100	≥10		<100	<10	
10	餐饮业	≥10000	≥300		≥2000	≥100		≥100	≥10		<100	<10	
11	信息传输业	≥100000	≥2000		≥1000	≥100		≥100	≥10		<100	<10	
12	软件和信息技 术服务业	≥10000	≥300		≥1000	≥100		≥50	≥10		<50	<10	

序号	行业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员 (人)	总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 员 (人)	总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员 (人)	总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员 (人)	总资产 (万元)
13	房地产开发经 验	≥200000		或, ≥ 10000	≥1000		且, ≥5000	≥100		且, ≥2000	<100		或, <2000
14	物业管理	≥5000	≥1000		≥1000	≥300		≥500	≥100		<500	<100	
15	租赁和商务服 务业		≥300	或, ≥ 120000		≥100	且, ≥8000		≥10	且, ≥100		<10	或, <100
16	其他未列明行 业		≥300			≥100			≥10			<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 14-3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项目技术方案

磋商供应商针对该项目提供的技术方案，至少应该包括以下内容：

- 1、工程概况；
- 2、监理工作的范围、内容、目标；
- 3、监理工作依据；
- 4、监理组织形式、人员配备及进场计划、监理人员岗位职责；
- 5、工程质量控制；
- 6、工程造价控制；
- 7、工程进度控制；
- 8、合同与信息的管理；
- 9、组织协调；
- 10、安全生产管理；
- 11、监理工作制度；
- 12、相关服务工作规划（如有）。